

1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广西路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广西路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桂平市公路管理所（单位名称）的桂平市良义桥、万寿二桥、大洋水利桥、湓山桥危桥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桂平市良义桥、万寿二桥、大洋水利桥、湓山桥危桥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路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45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4.95万元，属于小微企业（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人），营业收入为（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万元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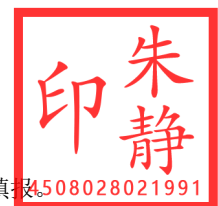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磋商人（盖章）：广西路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28日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508028021991